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电子”）对其全资子公司吉安生益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安生益”）提供担保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截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916,854,634.75 元，全部为公司及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27%。

二、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生益电子对吉安生益的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

三、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情况。生益电子对吉安生益的担保属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吉安生益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陈新、储小平、欧稚云、李军印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